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食堂餐饮服务及食材配送服务项目2包（食材配送服务）合同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乙方：郑州航空大都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合同目录

一、总则

二、合同价款、价格确定、服务期限、支付方式、考核方式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四、项目验收

五、合同的解除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八、其它

一、总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食堂餐饮服务及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当事人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

地址：郑州市航空港实验区新港大道 297 号兴瑞汇金国际 A 区 1 号楼

邮编：450000

电话：0371-86199918

乙方：郑州航空大都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区兴瑞汇金国际 2 号楼

邮编：450000

电话：15838236044

（二）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食堂餐饮服务及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食材配送位置：河南省郑州航空港区政务服务中心食堂

服务对象：航空港区政务服务中心的干部职工食堂（就餐人数约450人）。

项目内容：满足政务服务中心干部职工食堂每日三餐（包括法定假日、双休日在内的早餐、中餐、晚餐）、接待及临时性用餐、公务用餐的食材供应及配送服务需求，食材种类主要包括：粮油类、猪牛羊肉类、家禽类、水产类、豆制品类、奶制品类、调味类、蛋类、蔬菜类、杂粮类、水果类、饮料类、速冻米面制品类、干果类、酱腌菜类、耗材物料等（包含扶贫采购）。

（三）食材采购质量标准

1.乙方提供的肉类、蔬菜等食材原材料必须符合国家以及当地有关餐饮行业食品安全及食品卫生的所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标准。

2.乙方配送的所有原材料应有正规合法的来源渠道，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不使用过期变质产品、不使用无牌无证产品。确保所提供的原材料无变质、腐烂、发霉情况发生。乙方提供的大米、面粉、食用油、调味料等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二、合同价款、价格确定、服务期限、支付方式、考核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项目综合折扣率为89%，大写：百分之八十九。

(二)价格确定

依据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gw.zhengzhou.gov.cn/）上每月1日公布的民生商品

价格（以经开区民乐集农贸市场为主）各类食材品种的市场日零售价格为依据，如无参考价格的则以乙方每月28日前向甲方提供下月食品原材料报价单为参考，经甲方、乙方和食堂服务方前往港区薛店鼎诚农贸市场共同询价后，并经甲方、乙方和食堂服务方，三方负责人签字确认，按照合同折扣率89 %确认下月食品原材料采购价格为准。如：A 商品市场平均价格为100 元，供应商承诺综合折扣率为89%，则实际结算价格为100*89%=89元。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2026 年12 月1 日至 2027 年11 月30 日。

（四）支付方式

按月支付合同款：本合同约定的费用按照月度进行结算。甲方每月3 号前对乙方上月的费用发起审批，双方以甲方收货人员签字确认的送货单为结算依据，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交甲方5个工作日内支付。甲方负责财政资金申请，待资金拨付至甲方账号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上月食材配送服务费。

（五）考核方式

本着简单实用、可操作性强的原则，利用信息化方式，简化程序，采取月度考核方式进行考核。

标准依据：依据本合同附件（考核评价表）内容，采取百分制量化考核。

考核标准如下:

1.优秀: 得分≥90分;

2.良好: 90分>得分≥80分;

3.一般: 80分>得分≥70分;

4.合格: 70分>得分≥60 ;

5.不合格: 60分>得分。

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乙方如有异议的，接到告知后3日内及时提出申请，过期申请无效。

1.得良好的，乙方现场整改，1周内整改完成;

2.得分一般的，乙方提出整改方案，2周内整改完成;

3.得分合格的，乙方提出整改方案，1个月内整改完成;

4.连续3次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供应食材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对乙方的供应食材质量进行考评，乙方应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及时改进。

2.甲方有权不定期抽查乙方提供的供货清单中的产品与实物的真实性、安全、卫生及合法性，抽查结果由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3.甲方应及时传递国家、地方及甲方环境体系管理相关法规和程序文件。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不能满足工作需求的人员进行调整和更换。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照甲方提出的供货产品和数量提供配送服务，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食材的质量，并对供应食物的安全性负责。

2. 乙方须按照承诺，委派项目负责人（柴礼宁，身份证号码：410329199405153037）、配送员等人员；如采购人需要，项目负责人可常驻现场，对现场进行全面管理，同时负责与甲方的联络；合同期内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须经甲方同意。

3. 乙方须根据劳动法为工作人员购买社会保险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购买服务期间团体意外险等商业险，工作人员应按工作岗位统一着装、穿戴整齐、干净整洁，以上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须提交工作人员的卫生防疫体检证明或健康证明，以确保所有从事供餐工作人员均符合健康标准。

5. 乙方在现场须遵守和执行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和行为准则。凡乙方在其服务行为中所获悉的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均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期满后泄露给第三方。乙方必须保证所有在现场工作人员都遵守此项保密要求。

6. 乙方须按照甲方需求和采购计划采购合格的食物原材料和辅料等，并指定专人负责对各类食物原材料和辅料数量及质量进行验收，以确保所采购的食物原材料和辅料等符合国家和地方

所规定的食品安全、卫生、质量等相关标准。如甲方需委托乙方采购食物原材料和辅料等材料，乙方应确保所采购原材料供应商“三证”（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产品合格证）齐全，并对食品安全负责。

7.乙方负责本项目工作人员的食宿，相关费用自理，与甲方无关。

8.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人员发生的任何人身安全和事故等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9.乙方全面负责其管辖、住宿范围内、配送环节中的营运安全、人员安全、货物安全；乙方须负责配送车辆等交通工具安全（车况良好，证、照齐全等）；乙方应保证遵守并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规定。此外，乙方应保证遵守与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相关准则，并接受甲方安全监督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及时整改相关问题。

10.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原因造成甲方以及任何第三方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

11.乙方每月定期将常用的食材食品价格报送给甲方，根据市场行情及时调整价格，由甲方进行确认。

四、项目验收

1.验收时间：项目服务期限结束后3个工作日。

验收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务服务中心食堂。

验收小组：纪检和部门相关负责人。

2.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保留邀请验收各方的书面痕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要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验收通过的要进行验收档案的保存，并进行存档。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3. 验收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卫生状况、食材种类及数量、食材质量、服务态度、食品安全等方面。根据验收小组打分内容，综合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乙方及时进行整改。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4.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7 日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5. 验收完毕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考核（验收）结果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

五、合同的解除

（一）双方经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以外，甲乙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否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30 天内（含 30 天）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三）甲乙双方可以在以下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并且其影响连续超过 30 天；

2. 一方进入破产程序、解散或经营期到期，另一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

3. 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另一方书面通知其纠正后 15 天（含 15 天）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严重影响的，另一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四）单方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三十天向对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经对方书面同意后，本合同解除。

（五）当甲方连续三次抽查到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目录中产品与原材料实物的真实、安全、卫生及合法性违反规定时，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根据本条解除合同后，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合同解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六）因乙方管理责任、工作失职造成安全事故或产生问题事件舆情情节严重的，甲方可立即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事故、事件后果影响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违约责任

（一）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食材质量进行按月考核评价，以得分作为测评结果，如果考核评价得分低于 60，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连续 2 次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乙方的食材贮存场所、仓库环境卫生较差；运输车辆载具、装乘器具未做到每天清洁，定期消毒的，每抽查出现一次

违规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元整。

（三）乙方工作人员在配送工作中未按要求做到着装干净整洁，持健康证上岗的；未做到认真工作，服务热情周到，有野蛮运装行为；无理由与食堂人员发生争执或拒不遵守甲方工作场所制度和纪律的行为，每出现一次违规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大写：人民币 伍佰 元整，并更换相关配送人员。

（四）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的采购计划、时间、地点、运输方式、包装方式提供食材配送服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大写：人民币 伍佰 元整（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五）乙方提供的食物原材料和辅料存在卫生安全等方面的问题导致甲方人员身体不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并同时承担相应赔偿。

（六）乙方当日提供的食物原材料未能达到采购规定要求、数量、质量标准，未能达到溯源要求的或未能准确详实提供当日检验检疫、农残检测证明等相关合格证件的，抽查出一次违规行为，甲方可拒收，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限时整改；二次抽查出现违规行为，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当月出现3次以上违规行为的，且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可终止本合同。

（七）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因违约造成的损失大于规定的违约金数额时，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从本合同服务费中优先予以扣除）。

（八）甲方不履行合同约定导致采购资金延期支付，需按照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给乙方，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及时进行赔偿损失。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当月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一作为补偿。不可抗力因素和财政拨款原因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不构成违约。

（九）甲方在合同执行中违约退货的，应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还应根据实际情况赔偿其损失。

（十）甲方无故拒收乙方送来的货物，应向乙方偿付被拒收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十一）当甲方抽查出乙方提供的食物原材料，存在“三无”产品、假冒、伪劣、过期产品的或乙方虚假列支，故意隐瞒其提供原材料食物的真实、安全、卫生及合法性的行为，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七、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友好协商解决不了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

（一）对本合同条款做任何修改、偏离以及增加补充条款，须经双方一致同意并由双方代表签署书面协议。

（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转让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三）任何一方对另一方提供的资料和商业秘密应当保密。乙方人员进出甲方办公区域必须要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监管安全管理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生产作业时间规定，不准将录像录音器材及危险品、违禁品、违规品带入甲方办公区域，必要时须在甲方人员带领陪同下进出办公区域。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五）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食品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的食品卫生、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规定，应采取维护食品安全、防范危险、预防火灾等措施，否则，乙方除承担由此给甲方和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应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六）乙方的任何供货商、代理人或派驻人员的行为、违约或疏忽，视为乙方的行为、违约或疏忽，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七）乙方若违反《食品安全法》、《食品卫生法》、《反食品浪费法》，或违反机关有关管理规定，或没有按照合同经营至承包期满，或承包期内将食堂设备损坏，或承包期内不能正常营业，

给机关造成各种损失的从服务费中按最终损失费总数扣除。承包者在承包期内若无上述现象，合同期满后，其服务费正常给付。如服务期内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损失费用则从服务费中扣除，并依法追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同时解除合同。

（八）本合同于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行正本肆份，乙方执行正本贰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政办公室（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2026年 11月 15日

乙方：郑州航空大都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区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999156000110001510

2026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1

机关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考核表

考核内容	分值	评价指标	分值	考核要素和标准	扣分
流程管理	35 分	准时送货	10 分	送货准时，采购人所需食材一并送达 10 分，非不可抗力原因延误，每有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发现委托其他人或其他车代送不得分。	
		足斤足两	10 分	送货无缺斤少两现象 10 分，份量短缺达到该类食材配送总量 5%以上，每有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服务态度	4 分	工作人员工作认真，服务热情周到，运送装卸文明 4 分，运送人员野蛮运装或无理由与食堂人员发生争执，每有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工作细致	6 分	配送物品清单与实际配送无差错得 6 分，误差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单据清晰	5 分	送货单（结算凭证）内容齐全，单据打印清晰得 5 分，每有一次单据不清晰或与实际不符扣 1 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管理	35 分	食材每日评分汇总	35 分	每天对配送单位提供的食材质量进行验收，完全符合采购验收标准得 35 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科学管理	30 分	结算准确	10 分	严格按照招标时依据的价格参照平台和投标费率进行结算得 10 分，如有虚报价格，每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全清洁	10 分	贮存场所、仓库、运输工具等保持清洁卫生，坚持每天清洁工作，按规定定期消毒并做好记载，仓库内无过期物品，得 10 分，采购人不定时抽查，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沟通制度	5 分	每次送货前，及时联系采购人确定供货产品质量标准、数量、价格、配送时间等内容，得 5 分，如送货前数量、价格等未与采购人确定，每出现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及时整改	5 分	对采购人提出的意见虚心接受，合同履约过程中发现新问题及时主动沟通、解决问题，及时整改见实效，得 5 分，每有一次不按要求整改或整改效果不达标扣 1 分，扣完为止。	
最终得分					

合同附件 2-1

验收工作限期整改通知书（模板）

郑港财采 XX（验改）-20XX-X

_____公司:

贵公司参与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_____），于 年 月 日提出验收申请，我局（委、办事处、乡镇） 年 月 日组织了我局_____、 _____等科室及 XXX 单位等单位人员共_____人组成验收小组，对本项目服务进行了验收。

现将验收结果通知贵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和本项目合同约定，验收小组对贵公司承担的本项目_____、_____等数量/质量/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不**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和我局的采购需求要求，**因此未通过本次验收**。

请贵公司接到本整改通知书后_____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我局将在到期后再次组织验收工作，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本项目合同要求的，我局将上报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贵公司不履约情况纳入本年度政府采购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台账。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我局将上报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第二款和本项目合同第_____条之规定， 申请变更/中止/终止合同，因贵公司不履约造成的我方损失由贵公司承担。

采购人（单位公章）

20XX 年 X 月 XX 日

合同附件 2-2

验收工作限期整改通知书送达回证（模板）

送达通知书文号	郑港财采 XX（验改）-20XX-X
受送达人	
送达地点	
受送达人（签名或盖章）	
代收人（签名）	
代收人与受送达人关系	
送达日期	年　月　日
送达方式	□直接送达□邮寄送达
拒收原因（若有）	
见证人（签名）	年　月　日
送达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　注	若为邮寄送达需附邮政面单及派送路径查询截图

合同附件3:

服务项目验收报告（模板）

<table>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td></tr>
<tr><td colspan="2">服务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甲方意见(对服务工作内容、质量、安全、服务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td></tr>
<tr><td colspan="2">验收结果:

</td></tr>
<tr><td>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td><td>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td></tr>
</table>

说明：1.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未中标单位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一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